

苏州洲富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 债权核查函

致苏州洲富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债权人：

2026年4月28日，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法院作出（2026）苏0506破申39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苏州洲富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洲富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并于2026年5月14日作出（2026）苏0506破149号决定书指定江苏圣益律师事务所为管理人。

2026年6月23日第一次非现场债权人会议后，管理人继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之规定对新申报的债权进行了审查。现将相关工作的情况向各债权人公示如下：

2026年7月21日，张家港市欧凯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向管理人申报债权45000元，并提供了服务协议、转账凭证、发票、微信截屏，管理人审核后，认定其债权45000元，为普通债权。

2026年8月3日，昆山卓科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向管理人申报债权38400元，并提供了两份服务协议、转账凭证、发票，管理人审核后根据合同变更及债务人已经履行部分合同内容的情况，认定其债权12000元，为普通债权。

现对苏州洲富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的债权人人数及总债权金额进行了调整，截止2026年8月30日，苏州洲富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的总债权金额为815643.73元，其中税务债权135033.19元，普通债权555955.12元，职工债权为124655.42元。

管理人现将更新后的债权表公示于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pccz.court.gov.cn>）及管理人网站（<http://www.cssyls.com>），并通知各债权人进行核查。为避免部分债权人未对更新的债权情况进行核查而存有疑异，管理人现通过非现场债权人会议的形式提请各债权人及债务人对更新后的债权审查认定情况进行核查。

若债权人对《债权核查函》有异议的，请在收到《债权核查函》后5日内向管理人提出，并说明理由和法律依据，管理人将在收到异议后3日内予以复核并书面答复。异议人对管理人作出的复核结果不服的或管理人未答复的，可在本次债权人会议结束后15日内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法院提起债权确认诉讼。若无人提出异议或提起诉讼，管理人将提请苏州市吴中区人民法院裁定确认更新后的债权。

苏州洲富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管理人

二〇二六年八月三十日

附：《苏州洲富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债权表》





苏州洲富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债权表

(截止 2026 年 8 月 30 日)

单位：元

一、职工债权					
序号	债权编号	债权单位名称			认定债权金额
1		职工（详见职工债权表）			124655.42
二、社保债权					
序号	债权编号	债权单位名称	申报债权金额	核减金额	认定债权金额
1	001	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市吴中区税务局	135033.19		135033.19
三、普通债权					
序号	债权编号	债权单位名称	申报债权金额	核减金额	认定债权金额
1	001	国家税务总局苏州市吴中区税务局	34308.8		34308.8
2	002	张家港市松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27705		27705
3	003	昆山先正达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61000	11340	49660
4	004	苏州擎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9452.32		19452.32
5	005	沐昆洁净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21298		21298
6	006	联冠（太仓）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63170		63170
7	007	张家港超越机械有限公司	43631		43631
8	008	英世光（苏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4865		114865
9	009	英谱光（苏州）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114865		114865
10	010	孟玲玲	5000		5000
11	011	陈晓丽	5000		5000
12	012	张家港市欧凯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45000		45000
13	013	昆山卓科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38400	26400	12000
普通债权合计			593695.12	37740	555955.12
债权累计					815643.73

